

叶县房产中心2022年度检查事项清单

叶县房产事务服务中心文件

叶房〔2022〕183号

签发人：徐亚珍

叶县房产事务服务中心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事项清单

根据叶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为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优化营商环境，结合相关部门涉物业企业监管要求，特制订跨部门监管事项清单：

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
物业服务企业经营行为监督检查	1. 物业服务企业运营情况监督检查。2. 用人单位社保缴纳情况的检查。3. 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的监督检查。4. 防雷安全进行监督检查。5.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。	物业服务企业	房产事务服务中心	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人防办、气象局、消防大队



2022年7月13日

叶县房产事务服务中心

2022年7月13日印发
